

#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部门

---

## 2019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 第三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 卫生院内设有医务科、门诊部、住院部、公共卫生服务科、药房、检验科、B超心电图科等科室；住院部设有病床 20 张。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19 年度预算编制范围包括 2 级预算单位 1 个（预算时包含 2 个及 2 个以上单位时应详细说明单位名称），单位年末人数 1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4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其他人员 0 人。

## 第二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9 年预 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0.0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2	
（一）经费拨款收入	260.07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住房保障支出	19.18	19.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8	35.08	
		九. 医疗卫生计划生育支出	202.61	202.61	
本年收入合计	260.07	本年支出合计	260.07	260.0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2.61	187.61	1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0.24	165.24	1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5.24	165.2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5		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7	22.3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37	22.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8	35.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住	34.28	34.28	
2080505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金的补助支出	31.96	31.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32	2.32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8	0.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金的补助支出	0.8	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8	19.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8	19.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18	19.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2	3.2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2	3.2	
合计				260.07	245.07	15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245.07	245.0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55	239.55	
30101		基本工资	41.56	41.56	
30102		津贴补贴	118.23	118.23	
30151		取暖费	5.45	5.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96	31.96	
30110		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7	22.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18	19.18	
3011201		失业保险金缴费	0.8	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	18.2	
30228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2	3.2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32	2.32	
30399		退休人员统筹外工资	2.32	2.32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此表为空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此表为空表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9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0.0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一）经费拨款收入	260.07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8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2.61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19.18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60.0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60.07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入总计	260.07	支 出 总 计	260.07







## **第三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度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0.0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2.95 万元，主要是政策性人员工资增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0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万、住房保障支出 19.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2.61 万元。

### **二、关于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60.0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2.95 万元，主要是政策性增资

####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万元，占总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8 万元，占总支出 13.49%；住房保障支出 19.18 万元占总支出 7.38%；卫生健康支出：202.61 万元，占总支出 77.9%。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机构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65.24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9.17 万元，增长 13.63%。主要是人员工资增长；

2、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 2019 年数为 15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7.5 万元，减少 33.33%主要是 2018 年预算做大；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2.3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9.09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预算批复中没有；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 年预算 31.96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3.84 万元，增长 13.654%主要是人员工资增长；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2.32万元，比2018年增加4.59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2018年未做预算。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金补助（项）2019年预算为0.8万元，比2018年增加0.05万元，增长6.67%主要是人员工资增长；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为19.18万元，比2018年增长2.31万元，增长13.69%主要是人员工资增长；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3.2万元，比2018年增长0.24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 **三、关于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曲什安中心卡卫生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0.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5.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失业保险缴费、取暖费、住房公积金、职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无公用经费。

### **四、关于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无“三公”经费预算数

### **五、关于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关于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

总体说明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0.07 万元，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0.0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2.95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万、住房保障支出 19.1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2.61 万元。

。

## **七、关于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8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部 2019 年收入预算 260.07 万元，其中：无上年结余；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0.07 万元，占 100%。

## **八、关于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 2019 年支出预算 260.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5.07 万元，占 94.23%。项目支出 15 万元，占 5.76%。

## **九、关于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 2019 年数为 15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7.5 万元，减少 33.33% 主要是 2018 年预算做大。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曲什安中心卫生院无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他用车 2 辆。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专项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 to 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二、支出类

**(一) 一般公共服务行政运行（项）：**指兴海县曲什安中心卫生院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